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码：2016—077

河南莲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恒丰银行委托借款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贷款方：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 **委托借款金额：20,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借款期限：12 个月**
- **借款利率：年利率 9%**
- **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

一、委托借款概述

（一）委托借款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与发展的资金需求，河南莲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以下简称“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作为贷款人，以下简称“恒丰银行”）拟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根据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获得恒丰银行提供的委托贷款金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为9%，借款期限为12个月，按半年度结息，最后一期支付利息时归还全部本金，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委托贷款的委托人为众融财富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委托贷款借款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

（二） 公司履行的内部审核程序

本次委托借款相关事宜经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相关合同及办理其他与上述委托借款事宜相关的手续。公司独立董事为关于公司向恒丰银行委托借款，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此次委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有利条件，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关联董事在该项议案表决中已回避表决。同意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向恒丰银行委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委托借款合同主体的基本情况

1、贷款方：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法定代表人：彭松涛

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宁市金宇路39号

2、借款方：河南莲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建统

注册资本：10.62亿元

公司住所：河南省项城市莲花大道18号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2、借款期限：12个月

3、借款利率：年利率9%

4、按半年度结息，最后一期支付利息时归还全部本金。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恒丰银行委托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时，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此次委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有利条件，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河南莲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